

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：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

聯絡人：陳金豐

報告日期：2026/07/21

報告編號：JTS202607A2720

電話：04-26393111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：FI純芝麻油500g

數量：1瓶

樣品保存方式：常溫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批號：N2030726

包裝狀態：完整包裝

製造日期：--

有效日期：--

收樣日期：2026/07/14

檢驗日期：2026/07/14

測試結果：

測試項目	結果 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容許量 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定量極限 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測試方法
Benz [a] anthracene (BaA)	未檢出	--	0.5	食品藥物管理署111年1月11日建議檢驗方法-食品中多環芳香族 碳氫化合物之檢驗方法(TFDA00030, 02)第2.7.1節
Benzo [a] pyrene (BaP)	未檢出	2.0	0.5	
Benzo [b] fluoranthene (BbF)	未檢出	--	0.5	
Chrysene (Chr)	未檢出	--	0.5	

備註：

容許量為參考衛生福利部公布「食品中污染物質及毒素衛生標準」

-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簽署人：

簡如玉
簡如玉 經理

1. 標示"#"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2.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3.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，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4.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，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5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6.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，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7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樣品照片

